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ORLD-LINK LOGISTICS (ASIA) HOLDING LIMITED

環宇物流(亞洲)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12)

委任及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環宇物流(亞洲)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

1. 鍾智斌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2. 麥東生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3. 任嘉裕女士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4. 潘家利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鍾智斌先生(「鍾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鍾先生的簡歷詳情載列如下：

鍾先生，49歲，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學行政人員工商管理課程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彼獲選為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的專業成員。

於一九八八年，鍾先生加入筆克集團，並於香港、亞洲及歐洲展覽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彼自一九九四年起至二零零二年為活動推廣總經理，負責一組國際客戶及國際著名品牌的項目。自二零零三年起至二零零五年止期間，彼獲委任為筆克集團附屬公司Bizart Asia Limited的總經理。彼自二零零六年起為名唐展覽集團有限公司的共同創辦人及行政總裁，該公司專門從事活動企劃、展覽專案、數碼營銷及主建項目，並於亞洲擁有10個辦事處。

鍾先生已就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為期一年。彼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鍾先生有權收取由薪酬委員會建議，並由董事會參考彼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以及本公司薪酬政策及現行市況後批准的董事袍金每年144,000港元。

鍾先生確認，彼已參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規規則」)第5.09條所載就評估彼之獨立性的所有因素。

於本公告日期，鍾先生(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及(iv)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鍾先生的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且概無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的任何規定而須予披露有關鍾先生的資料。

委任麥東生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欣然宣佈，麥東生先生(「**麥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麥先生的簡歷詳情載列如下：

麥先生，56歲，自二零零四年起為翁宗榮律師行之律師及合夥人。於一九九八年，彼取得伍爾弗漢普頓大學法學學士學位。於二零零零年，彼取得香港大學法律深造證書。

麥先生已就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為期一年。彼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麥先生有權收取由薪酬委員會建議，並由董事會參考彼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以及本公司薪酬政策及現行市況後批准的董事袍金每年144,000港元。

麥先生確認，彼已參考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就評估彼之獨立性的所有因素。

於本公告日期，麥先生(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及(iv)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麥先生的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且概無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的任何規定而須予披露有關麥先生的資料。

任嘉裕女士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任嘉裕女士(「任女士」)已因彼其他業務及個人承擔而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任女士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任何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任女士於任期內為本公司所作出的寶貴貢獻及服務致以謝意。

潘家利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潘家利先生(「潘先生」)已因彼其他業務及個人承擔而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潘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任何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潘先生於任期內為本公司所作出的寶貴貢獻及服務致以謝意。

承董事會命
環宇物流(亞洲)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楊廣發

香港，二零一七年一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楊廣發先生、李鑑雄先生及陸有志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侯思明先生、鍾智斌先生及麥東生先生。